

证券代码：832847

证券简称：三水能源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山西三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西三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考虑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，根据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（瑞华审字[2019]01360001 号）审计，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14,214,390.90 元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资本公积为 41,151,847.91 元，盈余公积为 11,303,001.74 元。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4,804,065.46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）执行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19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

为准，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。

三、其他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山西三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- 2、山西三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山西三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2 月 22 日